

高級中等學校建教合作班 課程實施規範(草案)



公聽會實施計畫

主辦單位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承辦單位：國立秀水高級工業職業學校

協辦單位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、

臺中市立臺中家事商業高級中等學校、

高雄市立三民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

中華民國 107 年 9 月

高級中等學校建教合作班課程實施規範(草案)

公聽會實施計畫

壹、目的

- 一、說明高級中等學校建教合作班課程實施規範(草案)內容、設計理念、架構(含部定一般科目)及相關注意事項。
- 二、廣泛蒐集各界對高級中等學校建教合作班課程實施規範(草案)之意見及可能發生的問題及需要之配套措施，以作為修訂建教合作班課程實施規範(草案)後續修訂之參考。

貳、辦理單位

- 一、主辦單位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- 二、承辦單位：國立秀水高級工業職業學校
- 三、協辦單位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、臺中市立臺中家事商業高級中等學校、
高雄市立三民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

參、辦理方式、時間及報名方式

一、網路公聽

- (一)辦理時間：自 107 年 9 月 11 日至 9 月 20 日。
- (二)辦理方式：將草案內容、研修說明、簡報、Q&A 放置於教育部建教合作資訊網(網址：<http://140.122.79.150/coedu/>)，並透過討論區蒐集討論意見。
- (三)報名方式：採自由參加。

二、實體公聽

- (一)辦理時間：
 1. 北區—107 年 9 月 18 日(星期二)下午 2 時至 5 時
地點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(校本部)-誠 101 演講廳
(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 162 號)
 2. 中區—107 年 9 月 19 日(星期三)下午 2 時至 5 時
地點：臺中市立臺中家事商業高級中等學校-國際會議廳
(臺中市東區和平街 50 號)
 3. 南區—107 年 09 月 20 日(星期四)下午 2 時至 5 時
地點：高雄市立三民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-第一會議室
(高雄市左營區裕誠路 1102 號)
- (二)辦理方式：辦理北、中、南共 3 場實體公聽會，向與會人員說明草案內容、設計理念、架構(含部定一般科目)及相關注意事項，並蒐集問題與意見。
- (三)報名方式：

1. 請於 107 年 9 月 14 日前至教育部建教合作資訊網填寫報名表 (<http://140.122.79.150/coedu/>)。
2. 請 105、106、107 學年度辦理建教合作班之學校(含輪調式、階梯式、實習式及其他式)，請每校選派 2 位老師與會(請派課程規劃主任或承辦組長及 1 名建教合作班任課教師參加)。
3. 有意申請辦理 108 學年度以後建教合作班之學校，請每校指派 1 人參加。

註：以上各場次會議地點，若有異動，將於一周前公告於教育部建教合作資訊網(<http://140.122.79.150/coedu/>)。

肆、參加對象

- 一、105、106、107 學年度辦理建教合作班之學校(含輪調式、階梯式、實習式及其他式)，請每校選派 2 位老師與會(請派課程規劃主任或承辦組長及 1 名建教合作班任課教師參加)。
- 二、申請辦理 108 學年度以後建教合作班之學校，請每校指派 1 人參加。
- 三、團體代表：學生團體代表、教師團體代表、家長團體代表、兒少團體代表。
- 四、建教生、建教生家長、對建教合作班有興趣之社會人士。
- 五、教育部國教署相關業務主管及承辦人員。
- 六、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教育局(處) 相關業務主管及承辦人員。
- 七、建教合作委辦計畫相關工作人員。
- 八、預計參加人數，北區：150 名、中區：100 名、南區：100 名。

伍、公聽會議程

高級中等學校建教合作班課程實施規範(草案)公聽會議程表

時間	公聽會流程	主持人	備註
14:00 14:30	報到	課程實施規範研修小組	
14:30 15:20	課程實施規範(草案)說明	課程實施規範研修小組 召集人：徐昊杲教授	
15:20 17:00	綜合座談	課程實施規範研修團隊成員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	請依議事規則發言及填寫發言條以利意見蒐集

17:00	賦歸	課程實施規範研修小組	
-------	----	------------	--

陸、公聽會簡則及說明

一、簡則（與會人員於會議發言時，請遵守下列事項）

- (一) 請針對「高級中等學校科學班課程實施規範(草案)」之內容，提出您寶貴意見。
- (二) 發言前請先說明服務單位及姓名，並於發言後務必將發言內容登載於發言條(如附件1)交予工作人員，俾利會議紀錄與綜整意見。
- (三) 發言請把握時間，每人每次發言以3分鐘為限，2分30秒響鈴一聲，3分鐘響鈴2聲。
- (四) 會後如仍有意見或未能於時間內發言者，請將書面意見轉交給工作人員，書面意見將一併列入「公聽會意見回應表」中。

二、說明事項

- (一) 與會者若攜帶足以阻擋他人視線之標語、海報，或發放傳單、演說、宣講，敬請於公聽會場地之外進行，以維護參與者權益。
- (二) 如欲錄音錄影者，請預先宣告並取得主持人及全體參與人員之同意。
- (三) 若有妨礙公聽會程序而情節重大者，主持人得要求退場。

柒、其他

- 一、考量各區場地可容納人數有限，請欲與會人員就近於鄰近區域報名參加。
 - 二、本公聽會未提供接駁，惟地點均鄰近捷運或台鐵車站，與會人員請儘量搭乘大眾運輸交通工具，並請自備環保茶杯。
 - 三、聯絡人：國立秀水高級工業職業學校王松譽先生，電話：04-7697021#607。
 - 四、與會人員惠請所屬服務機關、學校給予公(差)假。
- 捌、本計畫奉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(公聽會實施計畫附件一)

高級中等學校建教合作班課程實施規範(草案)公聽會
發言條

場次資訊	年 月 日		
姓名			
服務單位			
職 稱		聯絡方式	電話： E-MAIL：
意見類別 (請勾選)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高級中等學校建教合作班課程實施規範(草案)			
_____ (請登錄頁數)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： _____ (請簡述)			
發言主旨： _____ (請簡述主旨)			
詳細說明：			
註：發言後請務必將發言條交給工作人員。			

(公聽會實施計畫附件二)

高級中等學校建教合作班課程實施規範(草案)公聽會

報名表

學校/機關/單位 名稱		職稱	
姓名		性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
聯絡電話		膳食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素
E-mail			
會議場次 (請勾選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9月18日-北區(國立臺灣師範大學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9月19日-中區(臺中市立臺中家事商業高級中等學校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9月20日-南區(高雄市立三民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)		
備註	1. 請於建教合作資訊網(http://140.122.79.150/coedu/) 最新消息點選連結報名。 2. 聯絡電話：04-7697021 聯絡人： 國立秀水高工 張漢佑組長(分機604) 國立秀水高工 王松譽助理(分機607) E-mail： a0041100411@ssivs.chc.edu.tw		

北區-國立臺灣師範大學（校本部）交通資訊

學校地址：臺北市和平東路一段 162 號



一、捷運：古亭捷運站 5 號出口，步行約10分鐘。

二、公車：3、15、18、74、235、237、672(原254)、278、和平幹線在「師大站」或「師大一站」下車。

三、自行開車：

1. 國道 1 號：於圓山交流道（建國北路）→建國高架→信義路匝道口下高架（沿建國南路直行至和平東路右轉）→國立臺灣師範大學（圖書館校區）。
2. 國道 3 號：於木柵/深坑交流道下；接三甲臺北聯絡道→辛亥路（至復興南路口右轉）→復興南路（直走至和平東路口左轉）→和平東路一段→國立臺灣師範大學（圖書館校區）。

四、停車資訊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地下停車場（半小時 25 元）－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162 號、129 號。

中區-臺中市立臺中家事商業高級中等學校 交通資訊

學校地址：臺中市東區和平街50號



一、火車：本校位於臺中火車站後方，搭乘火車在臺中站下車後，出火車站後門往右沿復興路四段走，看到互助街往左後直走，全程約六分鐘路程便可看到臺中市立臺中家商。

二、自行開車：

1. 國道 1 號：於台中交流道(台中) 出口下交流道→沿中港路直行右轉五權路→五權路直行至民權路左轉→民權路直行過復興路接台中路→台中路直行至和平街左轉即到達本校。
2. 國道 3 號：沿中投公路直行到底接五權南路→五權南路直行至忠明南路右轉→忠明南路直行至明德街左轉→明德街直行接台中路→台中路直行至和平街右轉即到達本校。

南區-高雄市立三民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 交通資訊

學校地址：高雄市左營區裕誠路1102號



一、捷運：紅線R14巨蛋站 1 號出口，步行約2分鐘。

二、公車：高雄火車站(前站、後站)： 301、24 ；左營火車站：91。

三、自行開車：

國道 1 號：於鼎金系統交流道→大中路→左轉博愛路→右轉裕誠路。